

栾川县交通运输局

栾川县交通运输局 2022 年行政指导统计分析报告

我局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、在上级部门的指导帮助下，依法行政，文明执法，加强运用行政指导等方式方法，积极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，为法治政府建设和我县的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。2022 年，我局组织对 2 家交通运输经营单位开展服务型行政指导，通过开展服务型行政指导工作，受到了企业负责人的一致好评。具体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规范交通运输市场秩序，助力企业服务提升

一是建立台账，规范、指导。以年度为单位，针对违法行为开展了“发现第一次口头警告、发现第二次处罚惩戒”的管理模式。针对日常执法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记录，清晰了解违法情况，指导情况和教育情况。实现了管理、执法和服务“三位一体”、相互交融、相互促进，达到了执法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。

二、依法治理，加强法治宣传教育

二是全覆盖扩大宣传。在单位办公区域制作发放告知单，从企业前来办理事项起就引导建立法治意识，做好提示。利用“企业走访”和各种宣传活动等契机，通过发放传单、制

作展板等方式面向企业、个人进行宣传，扩大宣传覆盖面，营造人人懂法、守法的良好环境。

三、持续推进交通运输治理工作

一是创新方式，加强监管。与所有交通运输企业签订安全运输责任书。坚持每季度执法全覆盖，设立违法违规举报热线，鼓励广大人民群众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投诉揭发。二是加强巡查，严格处罚。日常检查和不定期抽查相结合。对未落实交通运输相关法律法规的企业进行严厉处罚。2022年对各类企业和经营单位进行行政处罚共87件、行政处罚36.6万元，违法违规案件查处率、结案率均实现了100%。

四、存在问题和不足

一是存在懒惰嫌麻烦的思想，对交通运输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时不够耐心，语气不够柔和。

二是行政指导运用不够规范，存在行政指导代替行政处罚现象。

三行政指导缺乏多元化。

五、下步打算

1. 加强学习，制定开展行政指导的实施计划；
2. 有计划、有目的地开展行政指导，形成典型案例；
3. 加强督查考核，及时反馈；
4. 抓住工作中的重点、难点、热点问题，选准突破口和着力点，不断创新服务型执法方式方法，有效解决难点热点问题。

2022年10月17日

